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J Capita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華金國際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2)

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華金國際資本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九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物業租賃框架協議(定義見該公告)，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該事宜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一份載有(其中包括)物業租賃框架協議的進一步詳情連同獨立董事委員會的推薦建議、獨立財務顧問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函件，以及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的通函(「通函」)預期將於該公告刊發後不遲於15個營業日寄發予股東。

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落實通函，故預期通函的寄發日期將延遲至二零一九年五月六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華金國際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主席
李光寧

香港，二零一九年四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李光寧先生(執行董事兼主席)、謝偉先生(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及郭瑾女士(執行董事)；張葵紅女士、熊曉鵠先生及鄧岩先生(均為非執行董事)；陳杰平博士、孫明春博士及謝湧海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 僅供識別